杭州市艺术品行业协会常务理事会决议

杭州市艺术品行业协会

年度会费调整标准

（2014年12月12日会员年度大会通过）

经本协会常务理事会决议，杭州市艺术品行业协会年度会费标准调整如下：

会长单位：15000元；副会长单位兼秘书长单位：12000元；副会长单位：8000元；监事长单位8000元；常务理事单位3500元；理事（监事）单位2000元；会员单位600元。

本标准实行时间包括2014年度。在2014年度已经按原标准缴纳会费的单位，将在2015年度会费缴纳时给予扣除。协会感谢在2014年度已经缴纳会费的各家会员单位。

本决议已经2014年度会员大会通过。